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简称：禾盛新材

股票代码：002290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序号	类型	姓名	住所地	通讯地址	股份变动性质
1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赵东明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澜韵园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35号融盛商务中心1幢2410室	持股数量和比例不变，因原控股股东股份司法拍卖，赵东明先生被动成为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蒋学元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里河新村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35号融盛商务中心1幢2410室	
3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赵茜菁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澜韵园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35号融盛商务中心1幢2410室	
4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	苏州和兴昌商贸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35号融盛商务中心1幢2411室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35号融盛商务中心1幢2411室	
5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	赵福明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凰泾村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35号融盛商务中心1幢2410室	

签署日期：2023年2月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依据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所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 录.....	3
释 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14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15
第四节 资金来源.....	16
第五节 后续计划.....	17
第六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19
第七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19
第八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22
第九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23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28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9
财务顾问声明.....	3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35
附表：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1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上市公司、公司、禾盛新材	指	苏州禾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	指	赵东明、蒋学元、赵茜菁、苏州和兴昌商贸有限公司、赵福明
和兴昌商贸	指	苏州和兴昌商贸有限公司
中科创资产	指	深圳市中科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原控股股东
禾昌聚合	指	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苏州禾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中科创资产持有上市公司股票 26,238,284 股被法院公开拍卖处置，其持股数量比例由 31.30% 降至 20.73%，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低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 23.72%，信息披露义务人赵东明先生被动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章程》	指	《苏州禾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准则 16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财务顾问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本报告书中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赵东明

1、基本情况

姓名	赵东明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2052419640812****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澜韵园
通讯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 135 号融盛商务中心 1 幢 2410 室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无

2、最近五年主要任职情况

序号	任职单位	主营业务	注册地	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与所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江苏省苏州市	董事长	2010年12月至今	直接持股 39.16%
2	苏州和融达商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务	江苏省苏州市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9年9月至今	直接持股 90%
3	苏州和兴昌商贸有限公司	自有房屋租赁	江苏省苏州市	董事长	1998年6月至2019年10月	直接持股 73.33%
4	苏州兴禾源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家电用外观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江苏省苏州市	执行董事	2014年1月至今	禾盛新材持股 99.09%，合肥禾盛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持股 0.91%
5	合肥禾盛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家电用外观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安徽省合肥市	执行董事	2010年2月至今	禾盛新材持股 100%

序号	任职单位	主营业务	注册地	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与所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6	苏州禾润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高分子聚合改性材料、功能性母粒	江苏省苏州市	执行董事	2016年6月至今	禾昌聚合持股39.16%
7	苏州和记荣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新材料、塑料制品	江苏省苏州市	执行董事	2016年1月至今	禾昌聚合持股39.16%

3、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禾盛新材及其子公司以外，赵东明先生控制的其他核心企业如下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及其持股方式	主营业务
1	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762.00	赵东明直接持股39.16%	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	苏州和融达商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3,200.00	赵东明直接持股9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务
3	苏州和兴昌商贸有限公司	375.00	赵东明直接持股73.33%	自有房屋租赁
4	城市田园(苏州)生态旅游有限公司	5,000.00	苏州和兴昌商贸有限公司持股55.00%，赵东明间接控制40.33%	生态农业休闲观光服务和农产品销售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蒋学元

1、基本情况

姓名	蒋学元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2050219650826****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里河新村
通讯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35号融盛商务中心1幢2410室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无

2、最近五年主要任职情况

序号	任职单位	主营业务	注册地	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与所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江苏省苏州市	董事，副总经理	2010年12月至今担任董事； 2010年12月至2023年1月担任副总经理	直接持股9.89%
2	苏州和兴昌商贸有限公司	批发和零售业务和自有房屋租赁	江苏省苏州市	董事长	2019年11月至今	直接持股26.67%
3	宿迁禾润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务	江苏省宿迁市	执行董事	2020年11月至今	禾昌聚合持股9.89%
4	苏州禾润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高分子聚合改性材料、功能性母粒	江苏省苏州市	总经理	2016年6月至今	禾昌聚合持股9.89%

3、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蒋学元不存在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赵茜菁

1、基本情况

姓名	赵茜菁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护照号码	HJ2012870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澜韵园
通讯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35号融盛商务中心1幢2410室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是，香港永久居留权
-------------	-----------

2、最近五年主要任职情况

序号	任职单位	主营业务	注册地	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与所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江苏省苏州市	董事长助理、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2017年3月至2022年1月任董事长助理，2022年1月起至今任副董事长；2023年2月至今担任副总经理	无

3、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赵茜菁女士不存在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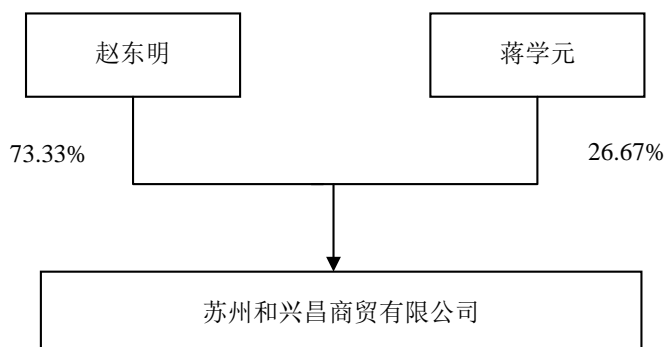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和兴昌商贸

1、基本情况

名称	苏州和兴昌商贸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35号融盛商务中心1幢2411室
法定代表人	蒋学元
出资额	37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1998年6月3日
经营期限	1998年6月3日至2027年3月2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703656508P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从事小家电及配件、通信电器、电子产品、日用百货的批发、进出口业务及相关配套业务；自有房屋租赁；经济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35号融盛商务中心1幢2411室
通讯方式	13771765893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和兴昌商贸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赵东明先生为和兴昌商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东明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之“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之“（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赵东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最近两年内，和兴昌商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赵东明先生，未发生变化。

3、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和兴昌商贸控制的核心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及其持股方式	主营业务
1	城市田园（苏州） 生态旅游有限公司	5,000.00	和兴昌商贸持股 55.00%	生态农业休闲观光服务和农产品销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东明先生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的情况详见“第一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之“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之“（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赵东明”之“3、对外投资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4、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和兴昌商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曾用名	职务	身份证号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长期居留权
蒋学元	无	董事长	32050219650826****	中国	苏州	否
顾建中	无	总经理	32052419681125****	中国	苏州	否
赵东明	无	董事	32052419640812****	中国	苏州	否
蒋学艺	无	董事	32050219630413****	中国	苏州	是，加拿大永久居留权
沈诗捷	无	监事	320524196104256****	中国	苏州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和兴昌商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形。

5、主要业务和财务情况

和兴昌商贸主营业务为自有房屋租赁业务，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9,756.85	9,976.27	10,859.10
负债合计	7,004.12	7,017.36	7,451.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52.73	2,958.91	3,407.14
资产负债率	71.79%	70.34%	68.62%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246.91	239.014	780.52
净利润	-206.18	-448.23	275.69
净资产收益率	-7.49%	-15.15%	8.09%

注：2022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五：赵福明

1、基本情况

姓名	赵福明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2052419571227****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凤凰泾村
通讯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 135 号融盛商务中心 1 幢 2410 室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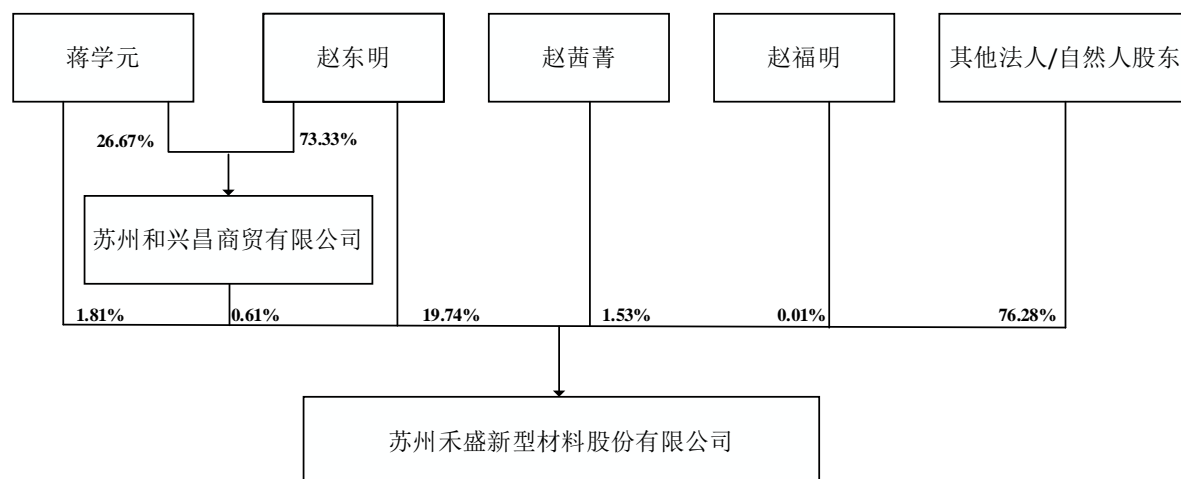
2、最近五年主要任职情况

赵福明先生最近五年不存在任职情况。

3、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赵福明先生不存在对外投资的核心企业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的产权控制关系图



苏州和兴昌商贸有限公司为赵东明先生控制的企业，蒋学元先生为赵东明先生妻弟，赵茜菁女士为赵东明先生女儿，赵福明先生为赵东明先生兄弟。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内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赵东明、蒋学元、赵茜菁、和兴昌商贸、赵福明在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形。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1、赵东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禾盛新材外，赵东明先生于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行业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1	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9.16%	10,762.00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赵东明

本次权益变动后，赵东明先生为禾盛新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赵东明先生为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赵东明先生不存在持股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情形。

2、蒋学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蒋学元先生于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行业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1	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89%	10,762.00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赵东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蒋学元先生不存在持股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情形。

3、赵茜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赵茜菁女士不存在持有或控制的其他境内、境外上市公司5%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不存在持股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情形。

4、和兴昌商贸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和兴昌商贸不存在持有或控制的其他境内、境外上市公司5%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不存在持股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情形。和兴昌商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东明先生于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一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之“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之“1、赵东明”。

5、赵福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赵福明先生不存在持有或控制的其他境内、境外上市公司5%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不存在持股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情形。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中科创资产持有上市公司股票 26,238,284 股被法院公开拍卖处置，其持股数量比例由 31.30% 降至 20.73%，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低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 23.72%，信息披露义务人赵东明先生被动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继续增持或减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决策程序

本次权益变动系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中科创资产持有上市公司股票被法院公开拍卖处置，导致其持股数量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低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因此信息披露义务人无须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赵东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蒋学元先生、赵茜菁女士、和兴昌商贸及赵福明先生合计持有禾盛新材 58,844,16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3.72%。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持股数量（股）
赵东明	19.74%	48,984,550		
蒋学元	1.81%	4,500,000	质押	4,500,000.00
赵茜菁	1.53%	3,800,000		
和兴昌商贸	0.61%	1,523,616		
赵福明	0.01%	36,000		
合计	23.72%	58,844,166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 10 时至 2022 年 12 月 29 日 10 时止对中科创投资产持有的禾盛新材股份持有的股份 77,667,91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30% 公开进行司法拍卖。本次拍卖后，经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21）粤 03 执 8796 号之十四），中科创投名下的 26,238,284 股禾盛新材首发后限售股股票以人民币 166,651,003.17 元的价格强制转让给买受人李云飞，中科创投资产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已降至 20.73%。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赵东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蒋学元先生、赵茜菁女士、和兴昌商贸及赵福明先生合计持有禾盛新材 58,844,16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3.7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赵东明先生。

三、对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 58,844,166 股股份中，蒋学元持有的 4,500,000 股股份处于质押状态。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其他权益受限情况。

第四节 资金来源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公司原控股股东中科创资产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和比例减少，从而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赵东明先生被动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公司股份数量和比例未发生变化，不涉及资金支付行为，不涉及资金来源情况。

第五节 后续计划

一、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改变或调整的计划。如根据上市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二、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存在拟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者合作的计划，或筹划上市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除日常生产经营之外的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明确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如果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有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如根据上市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四、对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修改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对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如有相关决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做重大变动的计划。如根据上市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的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调整上市公司现有分红政策的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七、其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等有重大影响的调整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治理、经营情况需要进行上述重组和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披露义务。

第六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不产生影响。本次权益变动前，上市公司已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运营的公司管理体制，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保持独立。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仍作为独立运营的上市公司继续存续，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机构等方面均与信息披露义务人保持独立。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

赵东明先生于 2008 年 1 月 8 日作出《避免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该承诺长期有效并处于正常履行之中，具体内容如下。：

“严格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出现占用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况。”

为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赵东明先生已出具《关于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本次权益变动后，本人将成为禾盛新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与上市公司保持分开原则，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公司主要从事家电用外观复合材料（PCM/VCM）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均不存在从事其他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赵东明先生于 2008 年 1 月 7 日作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该承诺长期有效并处于正常履行之中，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和兴昌商贸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系办公楼租赁，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租赁资产种类	2022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用	2021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用
和兴昌商贸	办公楼	246.32	252.92

上市公司已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产生新的关联交易。

为规范与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赵东明先生出具《关于规范与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人将成为禾盛新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2、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3、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第七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没有发生合计金额高于 3,000 万元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 以上的交易的情况。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未发生合计金额超过 5 万元的交易。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的情况。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八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的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第九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一、和兴昌商贸财务资料

苏州万隆永鼎会计师事务所对和兴昌商贸 2020 年和 2021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苏万隆审字（2021）第 1-0967 号、苏万隆审字（2022）第 1-0913 号），2022 年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78,365.25	2,885,278.02	1,014,207.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0,735.00	560,735.00	991,530.00
预付款项	1,394,338.07	1,394,338.07	1,394,338.07
其他应收款	173,044.88	32,162.68	9,253,014.68
存货	448,393.79	451,596.16	579,749.01
其他流动资产	-	3,154,776.60	3,371,531.94
流动资产合计	9,654,876.99	8,478,886.53	16,604,371.2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0,945,000.00	10,945,000.00	10,945,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284,245.44	24,284,245.44	21,663,625.92
投资性房地产	29,124,722.79	29,124,722.79	30,816,122.89
固定资产	11,649,159.37	14,375,573.95	15,607,352.22
长期待摊费用	2,730,834.27	3,374,599.53	4,018,364.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79,647.67	9,179,647.67	8,936,131.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913,609.54	91,283,789.38	91,986,597.60
资产总计	97,568,486.53	99,762,675.91	108,590,968.82
流动负债：			
预收款项	373,693.76	373,693.76	373,693.76
应交税费	742,690.10	841,966.57	844,804.27
其他应付款	66,130,602.79	66,163,693.23	71,159,509.51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合计	67,246,986.65	67,379,353.56	72,378,007.54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94,237.19	2,794,237.19	2,141,582.3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94,237.19	2,794,237.19	2,141,582.30
负债合计	70,041,223.84	70,173,590.75	74,519,589.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750,000.00	3,750,000.00	3,750,000.00
资本公积	397,065.43	397,065.43	397,065.43
其他综合收益	6,414,746.92	6,414,746.92	6,414,746.92
盈余公积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4,465,450.34	16,527,272.81	21,009,566.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527,262.69	29,589,085.16	34,071,378.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7,568,486.53	99,762,675.91	108,590,968.82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69,099.70	2,390,148.32	7,805,246.53
减：营业成本	2,060,872.96	1,829,413.88	1,788,063.53
税金及附加	425,837.89	427,544.82	431,349.3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41,896.91	2,398,776.32	5,762,841.3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518.96	-7,115.44	31,554.68
其中：利息费用			31,804.65
利息收入		10,286.44	3,254.4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0,278.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620,232.67	-263,16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04,821.84	4,217,047.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892.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56,989.10	-3,946,446.42	3,745,325.56
加: 营业外收入			
减: 营业外支出	104,833.37	126,708.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61,822.47	-4,073,154.82	3,745,325.56
减: 所得税费用		409,139.00	988,471.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1,822.47	-4,482,293.82	2,756,853.5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05,586.56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61,822.47	-4,482,293.82	37,624,401.15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91,456.72	2,929,098.98	2,633,205.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7,206.51	5,025,286.44	3,945,632.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78,663.23	7,954,385.42	6,578,837.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0,775.64	315,284.84	2,610,097.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5,326.07	408,287.62	431,349.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474.29	5,750,317.07	569,559.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5,576.00	6,473,889.53	3,611,00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3,087.23	1,480,495.89	2,967,831.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969,712.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7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415.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4,402.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5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63,828.32	72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3,828.32	776,5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574.61	-776,5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05,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804.65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7,304.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7,304.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93,087.23	1,871,070.50	253,976.7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5,278.02	1,014,207.52	760,230.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78,365.25	2,885,278.02	1,014,207.52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本报告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如下情形：

- （一）收购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
- （二）收购人最近 3 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
- （三）收购人最近 3 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
- （四）收购人为自然人的，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情形；
-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其他情形。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能够按照《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四、除和兴昌商贸提供的 2022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外，信息披露义务人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赵东明

签署日期：2023年2月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蒋学元

签署日期：2023年2月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赵茜菁

签署日期：2023年2月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苏州和兴昌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蒋学元

签署日期：2023年2月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赵福明

签署日期：2023年2月7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工商营业执照；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在报告日前 24 个月内未发生重大交易的说明；
-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的证明；
- (五) 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的名单及其持有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自查报告；
- (六) 信息披露义务人聘请的财务顾问及其相关人员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自查报告；
- (七)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财务资料；
- (八) 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与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承诺与说明；
- (九)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的声明以及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 (十) 交易进程备忘录；
- (十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十二)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备置于禾盛新材董事会办公室。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赵东明

签署日期：2023年2月7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蒋学元

签署日期：2023年2月7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赵茜菁

签署日期：2023年2月7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苏州和兴昌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蒋学元

签署日期：2023年2月7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赵福明

签署日期：2023年2月7日

附表：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苏州市
股票简称	禾盛新材	股票代码	00229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赵东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不适用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说明：此次权益变动后被动成为第一大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说明：此次权益变动后被动成为实际控制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被动成为第一大股东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58,844,166</u> 持股比例： <u>23.72%</u>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种类： <u>不变</u> 变动数量： <u>不变</u> 变动比例： <u>不变</u>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说明：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主动交易行为，原持有股份的资金来源未发生变化。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赵东明

签署日期：2023年2月7日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蒋学元

签署日期：2023年2月7日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赵茜菁

签署日期：2023年2月7日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苏州和兴昌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蒋学元

签署日期：2023年2月7日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赵福明

签署日期：2023年2月7日